

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
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
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招 标 人：韶关学院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2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4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8
一、技术要求	8
二、商务要求	11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3
说明	34
1.项目性质	34
2.招标人	34
3.招标代理机构	34
4.合格的投标人	34
5.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34
6.投标费用	34
招标文件	35
7.招标文件构成	35
8.招标文件的澄清	35
9.招标文件的修改	35
文件的编制	35
10.投标的语言	35
11.投标文件构成	36
12.投标文件格式	36
13.投标报价和货币	36
14.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37
15.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37
16. 投标保证金	37
17.投标有效期	38
18.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38
投标文件的递交	39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9
20.投标截止期	39
21.迟交的投标文件	39
22.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9
23.评标委员会	40
开标与评标	40
24.开标	40
25.投标文件的澄清	40
26.投标文件的初审	40
27.评标	41
28.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52
29.评标结果公示	52
授予合同	52
30.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52
31.中标通知书	52
32.签订合同	52
33.中标服务费	52
34.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53
35.出现重新采购的排斥情形	53
第四章 合同格式	60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61
第一部分 自查表	62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63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65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66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67
2.1 投标函	68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70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71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75
附 2.4.1: 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73
附 2.4.2: 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74
附 2.4.3: 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76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77
2.6 保证金声明函	78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80
3.1 投标一览表	81
3.2 商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82
3.3 技术需求响应表	83
3.4 同类业绩一览	84
3.5 项目服务方案	85
3.6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86
3.7 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袋封面	87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投标邀请函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受韶关学院（以下简称“招标人”）的委托，对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投标。

一、招标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二、招标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2023年至2024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三、招标项目总预算金额（人民币）：约¥3,200,000.00（其中包号01：约¥600,000.00；包号02：约¥1,400,000.00；包号03：约¥600,000.00；包号04：约¥600,000.00）

四、招标项目内容：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采购预算金额（万元）	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采购预算金额（万元）	总预算金额（万元）	中标供应商数量	服务期限
01	豆制品类供货服务商	一项	约 30.00	约 30.00	约 60.00	2 家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02	河粉生面类供货服务商	一项	约 70.00	约 70.00	约 140.00	2 家	
03	鲜肉饼（丸）类供货服务商	一项	约 30.00	约 30.00	约 60.00	2 家	
04	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	一项	约 30.00	约 30.00	约 60.00	2 家	
合计					约 320.00	备注：此表预算金额为预估数，具体以实际采购量为准。	

注：（1）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中标后不允许分包、转包。

（2）项目兼投兼中规则：本项目兼投兼中，投标人按包组单独编制和密封投递。

（3）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部分。

五、投标人资格（包1、包2、包3、包4）：

1、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已

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投标人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及承诺函）；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及投标截止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提供网页截图）。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报名购买本招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发售。

1、报名时间：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 2022 年 12 月 09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购买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受理。

2、本项目招标文件在国义招标平台（以下简称“国 e 平台”，网址：new.ebidding.com）进行招标文件线上领购（建议使用“QQ（<http://browser.qq.com/>）、搜狗（<https://ie.sogou.com/>）”浏览器）。

领购招标文件方式：

（1）注册：参加投标的单位须在购买招标文件前前往国 e 平台网页进行注册（注册时须在平台上传原件扫描件，或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以及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扫描件），操作步骤详见国 e 平台用户指南中《用户注册手册》；

（2）购买：登陆后选择“项目管理”-“我要参与”，选择对应项目的对应子包生成订单；

(3) 支付：通过聚合支付（微信、支付宝、银联）的方式完成购买手续。如购买多个子包的招标文件，则每个子包均需点击购买并生成订单，每个子包均需完成一次付款及扣款手续。没有完成上述下单付款步骤的子包，投标人不能参与该子包的投标。请投标人付款前确认所下单的子包编号是否正确，文件售后概不退换。

(4) 国 e 平台项目咨询联系人：温小姐、刘小姐 电话：0751-8898362

国 e 平台技术服务热线：曾先生 电话：0757-88219988

3、本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人民币 300 元，售后不退。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09 时 30 分（注：当日上午 09 时 00 分开始受理投标文件）。

八、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韶关市浈江区解放路 44 号（门口）大院内 42 号开标室。

九、开标时间：2022 年 12 月 29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十、开标地点：韶关市浈江区解放路 44 号（门口）大院内 42 号开标室。

十一、本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二、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义招标采购平台（new.ebidding.com）等平台上发布。

十三、联系事项

1、招 标 人：韶关学院

地 址：韶关市浈江区大学路 288 号

联 系 人：鲍老师

电 话：0751-8129973

2、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韶关市浈江区解放路 44 号（门口）大院内 42 号

联 系 人：刘小姐、梁小姐

联系电话：0751-8898362

邮 箱：sg@ebidding.com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08 日

第二章 采购项目内容

包号：01（豆制品类供货服务商）

一、采购项目要求

1、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供应商数量
01	豆制品类供货服务商	一项	2023年1月1日起至 2023年12月31日	约¥300,000.00	2家
			2024年1月1日起至 2024年12月31日	约¥300,000.00	
合计				约¥600,000.00	

备注：1、预算金额为预估数，具体以实际采购量及金额为准。

2. 本项目征集供应商数量为2家，用量和金额为预估数，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基本要求：

(1) 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采购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供应商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类物资供应商负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5) 所有供货商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采购方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采购方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6) 所有供应商必须以采购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采购方采购计划下达后24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7) 所有供货商须配合采购方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投标人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投标时提供房产证明或场所租赁合同复印件，合同有效期长于该项目的合同期；或承诺经营场所合同到期后，能提供有效的续签合同或新的租赁合同（须提供承诺函）；如经营场所到期后不能提供续签或新的租赁合同的，采购人有权中止本项目合同）。

3、豆制品类采购常用清单及最高限价单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元）
1	水豆腐	按每板计算	板	8.00

2	大油豆腐	按每斤计算	斤	6.30
3	特小油豆腐	按每斤计算	斤	7.30
4	豆腐条	按每斤计算	斤	6.80
5	水鬼豆腐	按每斤计算	斤	3.70
6	酿豆腐片	按每斤计算	斤	5.80
7	白豆腐干	按每斤计算	斤	3.70
8	小油豆腐	按每斤计算	斤	6.50
9	面筋	按每斤计算	斤	8.00
10	麻辣串	按每斤计算	斤	1.30
11	卤水老豆腐	按每斤计算	斤	3.30
12	烟熏豆腐干	按每斤计算	斤	4.00
13	攸县豆腐干	按每斤计算	斤	5.00
14	油炸豆腐干	按每斤计算	斤	5.50
15	素鸡	按每斤计算	斤	6.50

备注：采购品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类别，具体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注：1)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2)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二、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报价要求	<p>1、本次采购采用折扣率形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必须为固定值（如 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80-90%），$0\% \leq \text{投标折扣率} \leq 100\%$，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投标人若在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进行了折扣率承诺的还应按照其承诺进行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p>	不可偏离
2	定价要求	<p>1、<u>价格执行标准：首次定价按中标人投标折扣率核定，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结算该价格执行时间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第二次定价从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每月 1-10 日、11-20 日、21-30 日（或 31 日）进行一次询价调价，每次调价后的结算单价=询价单价*合同折扣率。</u></p> <p>2、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实际需要采购物资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采购人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双方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采购人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进行结算。以上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采购人可视不同物资价格涨跌情况委派后勤处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询价后重新调整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不予调整。在此期间，如中标人所报单价高于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报价或市场批发价，则中标人必须按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所报物资单价或市场批发单价供应，如不能响应，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所需中标物资。</p>	不可偏离
3	供货要求	<p>1、双方按照共同确定的批次采购计划表及执行价执行，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组织供货，应在 24 小时内或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按量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中标人向采购人报送每个时间段物资报价表，报价表应对采购人所提供的相关物资目录进行全部报价，采购人根据每个时间段采购需要按采购人询价、中标人报价同质低价原则确定各物资的价格进行定价。形成采购计划表后，并报送中标人，由中标人按约定时间、指定地点送货。</p>	不可偏离

4	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	<p>1、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采购人在每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p> <p>2、采购人按照双方所确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中标人供货款项。</p> <p>3、采购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中标人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p> <p>4、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内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千分之三进行扣罚违约金；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及以上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1%进行扣罚违约金；扣罚的违约金在货款中直接扣除（因特殊情况由采购人采购部门出具说明可免于扣罚）。</p>	不可偏离
5	质量标准与检测	<p>1、中标人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提供新鲜商品，中标人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超保质期的物资进入采购人。</p> <p>2、中标人提供的食堂豆制品类物资应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中标人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中标人供应采购人所需物资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生产许可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生产日期、无保质期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p> <p>3、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豆制品类每个月由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中标人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担。</p> <p>4、保质期：在一日以内的物资，其生产的时间已超过三分之一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商品中不得超过20%；其生产时间已超过五分之二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物资中不得超过20%。中标人所供物品的保质期已达到五分之三时，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新货。中标人如果三次违反本条约定，采购人即有权终止合作。</p>	不可负偏离
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所属食堂。	不可偏离
7	服务期限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合同一签两年。	不可偏离
8	验收要求	<p>1、验收内容：供货量以交货地过磅重量或清点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p> <p>2、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p> <p>3、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p>	不可负偏离

9	履约保证金	<p>1、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前五天内向采购人预缴招标文书中预采购金额（¥60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由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p> <p>2、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须1个月内补足，否则采购人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中标人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采购人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p>	不可负偏离
10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p>1、采购人不承诺中标人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p> <p>2、若因送货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不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3、若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保证或存在食品安全等问题，而引发食物中毒事故发生，中标人必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将中标人录入采购黑名单。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违反采购人对物资保质期要求的问题虽未引发食物中毒事故的，根据实际情况，采购人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中标人还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p> <p>4、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供货延误，可免除赔偿。但中标人需及时通知采购人，以便采取补救措施。</p> <p>5、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采购人可对中标人生产经营加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及卫生检查的权利，如在检查中发现卫生状况不达标或存在其他严重的食品卫生安全问题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6、中标人中标后须实名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配合采购人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未经采购人允许私自联系采购人食堂员工，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纳入采购人物资采购招标黑名</p>	不可负偏离

		单。	
11	增值服务及信息化建设	<p>1. 中标人须按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所承诺提供的增值服务内容执行。</p> <p>2. 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p>	不可负偏离

注：上表中的偏离选项，“不可偏离”选项为不可更改招标要求的条款；“不可负偏离”选项为不得低于招标要求的条款；否则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偏离”选项为可正偏离或负偏离的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承诺时必须说明。

包号02（河粉生面类供货服务商）

一、采购项目要求

1、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供应商数量
02	河粉生面类供货服务商	一项	2023年1月1日起至 2023年12月31日	约¥700,000.00	2家
			2024年1月1日起至 2024年12月31日	约¥700,000.00	
合计				约¥1,400,000.00	

备注：1、预算金额为预估数，具体以实际采购量及金额为准。

2. 本项目征集供应商数量为2家，用量和金额为预估数，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基本要求：

(1) 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采购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供应商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类物资供应商负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5) 所有供货商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采购方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采购方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6) 所有供应商必须以采购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采购方采购计划下达后24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7) 所有供货商须配合采购方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投标人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投标时提供房产证明或场所租赁合同复印件，合同有效期长于该项目的合同期；或承诺经营场所合同到期后，能提供有效的续签合同或新的租赁合同(须提供承诺函)；如经营场所到期后不能提供续签或新的租赁合同的，采购人有权中止本项目合同。

3. 3. 河粉生面类采购常用清单及最高限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元）
1	生面	按每板计算	板	3.00

2	饺子皮	按每斤计算	斤	3.00
3	河粉	按每斤计算	斤	1.70
4	桂粉	按每斤计算	斤	2.00
5	新鲜肠粉	按每斤计算	斤	1.70
6	陈村粉	按每斤计算	斤	1.60
7	云吞皮	按每斤计算	斤	3.00
8	扁面	按每斤计算	斤	3.00
9	拉面	按每斤计算	斤	3.00
10	大白皮	按每斤计算	斤	3.00
11	细面	按每斤计算	斤	3.00

备注：采购品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类别，具体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注：1)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2)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二、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报价要求	<p>1、本次采购采用折扣率形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必须为固定值（如 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80-90%），$0\% \leq \text{投标折扣率} \leq 100\%$，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投标人若在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进行了折扣率承诺的还应按照其承诺进行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p>	不可偏离
2	定价要求	<p>1、<u>价格执行标准：首次定价按中标人投标折扣率核定，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结算该价格执行时间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第二次定价从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每月 1-10 日、11-20 日、21-30 日（或 31 日）进行一次询价调价，每次调价后的结算单价=询价单价*合同折扣率。</u></p> <p>2、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实际需要采购物资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采购人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双方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采购人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进行结算。以上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采购人可视不同物资价格涨跌情况委派后勤处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询价后重新调整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不予调整。在此期间，如中标人所报单价高于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报价或市场批发价，则中标人必须按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所报物资单价或市场批发单价供应，如不能响应，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所需中标物资。</p>	不可偏离
3	供货要求	<p>1、双方按照共同确定的批次采购计划表及执行价执行，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组织供货，应在 24 小时内或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按量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中标人向采购人报送每个时间段物资报价表，报价表应对采购人所提供的相关物资目录进行全部报价，采购人根据每个时间段采购需要按采购人询价、中标人报价同质低价原则确定各物资的价格进行定价。形成采购计划表后，并报送中标人，由中标人按约定时间、指定地点送货。</p>	不可偏离

4	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	<p>1、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采购人在每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p> <p>2、采购人按照双方所确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中标人供货款项。</p> <p>3、采购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中标人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p> <p>4、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内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千分之三进行扣罚违约金；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及以上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1%进行扣罚违约金；扣罚的违约金在货款中直接扣除（因特殊情况由采购人采购部门出具说明可免于扣罚）。</p>	不可偏离
5	质量标准与检测	<p>1、中标人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提供新鲜商品，中标人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超保质期的物资进入采购人。</p> <p>2、中标人提供的河粉生面类物资应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中标人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中标人供应采购人所需物资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生产许可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生产日期、无保质期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p> <p>3、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河粉生面类每个月由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中标人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担。</p> <p>4、保质期：在一日以内的物资，其生产的时间已超过三分之一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商品中不得超过20%；其生产时间已超过五分之二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物资中不得超过20%。中标人所供物品的保质期已达到五分之三时，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新货。中标人如果三次违反本条约定，采购人即有权终止合作。</p>	不可负偏离
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所属食堂。	不可偏离
7	服务期限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合同一签两年。	不可偏离
8	验收要求	<p>1、验收内容：供货量以交货地过磅重量或清点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p> <p>2、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p> <p>3、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p>	不可负偏离

9	履约保证金	<p>1、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前五天内向采购人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140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由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贰万壹仟元整（¥21,000.00）。</p> <p>2、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须1个月内补足，否则采购人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中标人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采购人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p>	不可负偏离
10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p>1、采购人不承诺中标人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p> <p>2、若因送货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不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3、若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保证或存在食品安全等问题，而引发食物中毒事故发生，中标人必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将中标人录入采购黑名单。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违反采购人对物资保质期要求的问题虽未引发食物中毒事故的，根据实际情况，采购人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中标人还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p> <p>4、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供货延误，可免除赔偿。但中标人需及时通知采购人，以便采取补救措施。</p> <p>5、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采购人可对中标人生产经营加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及卫生检查的权利，如在检查中发现卫生状况不达标或存在其他严重的食品卫生安全问题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6、中标人中标后须实名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配合采购人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未经采购人允许私自联系采购人食堂员工，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纳入采购人物资采购招标黑名</p>	不可负偏离

		单。	
11	增值服务及信息化建设	<p>1. 中标人须按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所承诺提供的增值服务内容执行。</p> <p>2. 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p>	不可负偏离

注：上表中的偏离选项，“不可偏离”选项为不可更改招标要求的条款；“不可负偏离”选项为不得低于招标要求的条款；否则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偏离”选项为可正偏离或负偏离的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承诺时必须说明。

包号 03（鲜肉饼（丸）类供货服务商）

一、采购项目要求

1、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供应商数量
03	鲜肉饼（丸）类供货服务商	一项	2023年1月1日起至 2023年12月31日	约¥300,000.00	2家
			2024年1月1日起至 2024年12月31日	约¥300,000.00	
合计				约¥600,000.00	

备注：1、预算金额为预估数，具体以实际采购量及金额为准。

2、本项目征集供应商数量为2家，用量和金额为预估数，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 基本要求：

(1) 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采购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供应商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类物资供应商负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5) 所有供货商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采购方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采购方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6) 所有供应商必须以采购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采购方采购计划下达后24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7) 所有供货商须配合采购方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投标人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投标时提供房产证明或场所租赁合同复印件，合同有效期长于该项目的合同期；或承诺经营场所合同到期后，能提供有效的续签合同或新的租赁合同(须提供承诺函)；如经营场所到期后不能提供续签或新的租赁合同的，采购人有权中止本项目合同）。

3、鲜肉饼（丸）类采购清单及最高限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元)
1	鱼肉卷	按每斤计算	斤	8.00
2	肉丸	按每斤计算	斤	13.00

3	肉饼	按每斤计算	斤	12.00
4	鱼角	按每斤计算	斤	19.00
5	牛筋丸	按每斤计算	斤	28.00
6	果肉	按每斤计算	斤	13.00

备注：采购品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类别，具体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注：1)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2)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二、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报价要求	<p>1、本次采购采用折扣率形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必须为固定值（如 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80-90%），$0\% \leq \text{投标折扣率} \leq 100\%$，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投标人若在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进行了折扣率承诺的还应按照其承诺进行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p>	不可偏离
2	定价要求	<p>1、价格执行标准：<u>首次定价按中标人投标折扣率核定，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结算该价格执行时间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第二次定价从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每月 1-10 日、11-20 日、21-30 日（或 31 日）进行一次询价调价，每次调价后的结算单价=询价单价*合同折扣率。</u></p> <p>2、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实际需要采购物资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采购人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双方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采购人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进行结算。以上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采购人可视不同物资价格涨跌情况委派后勤处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询价后重新调整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不予调整。在此期间，如中标人所报单价高于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报价或市场批发价，则中标人必须按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所报物资单价或市场批发单价供应，如不能响应，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所需中标物资。</p>	不可偏离
3	供货要求	<p>1、双方按照共同确定的批次采购计划表及执行价执行，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组织供货，应在 24 小时内或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按量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中标人向采购人报送每个时间段物资报价表，报价表应对采购人所提供的相关物资目录进行全部报价，采购人根据每个时间段采购需要按采购人询价、中标人报价同质低价原则确定各物资的价格进行定价。形成采购计划表后，并报送中标人，由中标人按约定时间、指定地点送货。</p>	不可偏离

4	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	<p>1、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采购人在每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p> <p>2、采购人按照双方所确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中标人供货款项。</p> <p>3、采购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中标人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p> <p>4、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内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千分之三进行扣罚违约金；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及以上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1%进行扣罚违约金；扣罚的违约金在货款中直接扣除（因特殊情况由采购人采购部门出具说明可免于扣罚）。</p>	不可偏离
5	质量标准与检测	<p>1、中标人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提供新鲜商品，中标人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超保质期的物资进入采购人。</p> <p>2、中标人提供的食堂鲜肉饼（丸）类物资应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中标人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中标人供应采购人所需物资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生产许可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生产日期、无保质期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p> <p>3、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食堂鲜肉饼（丸）类每个月由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中标人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担。</p> <p>4、保质期：在一日以内的物资，其生产的时间已超过三分之一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商品中不得超过20%；其生产时间已超过五分之二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物资中不得超过20%。中标人所供物品的保质期已达到五分之三时，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新货。中标人如果三次违反本条约定，采购人即有权终止合作。</p>	不可负偏离
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所属食堂。	不可偏离
7	服务期限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合同一签两年。	不可偏离
8	验收要求	<p>1、验收内容：供货量以交货地过磅重量或清点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p> <p>2、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p> <p>3、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p>	不可负偏离

9	履约保证金	<p>1、为为确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日前五天内向采购人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60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由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p> <p>2、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须1个月内补足，否则采购人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中标人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采购人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p>	不可负偏离
10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p>1、采购人不承诺中标人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p> <p>2、若因送货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不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3、若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保证或存在食品安全等问题，而引发食物中毒事故发生，中标人必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将中标人录入采购黑名单。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违反采购人对物资保质期要求的问题虽未引发食物中毒事故的，根据实际情况，采购人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中标人还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p> <p>4、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供货延误，可免除赔偿。但中标人需及时通知采购人，以便采取补救措施。</p> <p>5、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采购人可对中标人生产经营加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及卫生检查的权利，如在检查中发现卫生状况不达标或存在其他严重的食品卫生安全问题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6、中标人中标后须实名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配合采购人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未经采购人允许私自联系采购人食堂员工，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纳入采购人物资采购招标黑名</p>	不可负偏离

		单。	
11	增值服务及 信息化建设	<p>1. 中标人须按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所承诺提供的增值服务内容执行。</p> <p>2. 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p>	不可负偏离

注：上表中的偏离选项，“不可偏离”选项为不可更改招标要求的条款；“不可负偏离”选项为不得低于招标要求的条款；否则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偏离”选项为可正偏离或负偏离的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承诺时必须说明。

包号 04（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

一、采购项目要求

1、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元）	中标供应商数量
04	雪糕及低温奶类 供货服务商	一项	2023年1月1日起至 2023年12月31日	约¥300,000.00	2家
			2024年1月1日起至 2024年12月31日	约¥300,000.00	
合计				约¥600,000.00	

备注：1、预算金额为预估数，具体以实际采购量及金额为准。

2. 本项目征集供应商数量为2家，用量和金额为预估数，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基本要求：

(1) 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2) 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采购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供应商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类物资供应商负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4) 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5) 所有供货商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采购方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采购方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6) 所有供应商必须以采购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采购方采购计划下达后24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7) 所有供货商须配合采购方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8) 投标人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投标时提供房产证明或场所租赁合同复印件，合同有效期长于该项目的合同期；或承诺经营场所合同到期后，能提供有效的续签合同或新的租赁合同(须提供承诺函)；如经营场所到期后不能提供续签或新的租赁合同的，采购人有权中止本项目合同）。

3、雪糕及低温奶类采购常用清单及最高限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元）
1	魔术杯（玉米、草莓）	按每杯计算	杯	3.30

2	一品香（草莓）	按每支计算	支	1.10
3	香草火炬	按每支计算	支	7.20
4	三色心香	按每支计算	支	2.50
5	巧克力火炬	按每支计算	支	7.20
6	三色杯	按每支计算	支	1.80
7	炼奶芒果	按每支计算	支	4.80
8	红豆栗子	按每支计算	支	2.00
9	红豆批	按每支计算	支	1.50
10	巧脆兹	按每支计算	支	1.80
11	风味酸奶（100g）	按每杯计算	杯	1.40
12	健能酸奶（180g）	按每杯计算	杯	2.80

备注：采购品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类别，具体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注：1）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2）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二、商务要求

序号	需求名称	需求说明	偏离选项
1	报价要求	<p>1、本次采购采用折扣率形式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必须为固定值（如 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80-90%），$0\% \leq \text{投标折扣率} \leq 100\%$，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 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投标人若在投标文件的价格部分进行了折扣率承诺的还应按照其承诺进行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中标人负担。</p>	不可偏离
2	定价要求	<p>1、价格执行标准：<u>首次定价按中标人投标折扣率核定，结算单价=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结算该价格执行时间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第二次定价从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每月 1-10 日、11-20 日、21-30 日（或 31 日）进行一次询价调价，每次调价后的结算单价=询价单价*合同折扣率。</u></p> <p>2、中标人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实际需要采购物资清单，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采购人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双方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采购人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进行结算。以上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5%的波动，采购人可视不同物资价格涨跌情况委派后勤处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询价后重新调整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5%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不予调整。在此期间，如中标人所报单价高于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报价或市场批发价，则中标人必须按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所报物资单价或市场批发单价供应，如不能响应，采购人有权自行采购所需中标物资。</p>	不可偏离
3	供货要求	<p>1、双方按照共同确定的批次采购计划表及执行价执行，中标人须按采购人要求及时组织供货，应在 24 小时内或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按量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p> <p>2、中标人向采购人报送每个时间段物资报价表，报价表应对采购人所提供的相关物资目录进行全部报价，采购人根据每个时间段采购需要按采购人询价、中标人报价同质低价原则确定各物资的价格进行定价。形成采购计划表后，并报送中标人，由中标人按约定时间、指定地点送货。</p>	不可偏离

4	结算要求及付款方式	<p>1、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采购人在每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p> <p>2、采购人按照双方所确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中标人供货款项。</p> <p>3、采购人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中标人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p> <p>4、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内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千分之三进行扣罚违约金；中标人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2个月及以上的，采购人对中标人按未结算款的1%进行扣罚违约金；扣罚的违约金在货款中直接扣除（因特殊情况由采购人采购部门出具说明可免于扣罚）。</p>	不可偏离
5	质量标准与检测	<p>1、中标人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提供新鲜商品，中标人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超保质期的物资进入采购人。</p> <p>2、中标人提供的食堂雪糕及低温奶类物资应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中标人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中标人供应采购人所需物资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不得向采购人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生产许可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生产日期、无保质期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p> <p>3、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雪糕及低温奶类由采购人定期或不定期对中标人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中标人负担。</p> <p>4、保质期：在一日以内的物资，其生产的时间已超过三分之一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商品中不得超过20%；其生产时间已超过五分之二保质期的，在中标人提供的同一批次物资中不得超过20%。中标人所供物品的保质期已达到五分之三时，中标人应无条件更换新货。中标人如果三次违反本条约定，采购人即有权终止合作。</p>	不可负偏离
6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的所属食堂。	不可偏离
7	服务期限	2023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合同一签两年。	不可偏离
8	验收要求	<p>1、验收内容：供货量以交货地过磅重量或清点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p> <p>2、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p> <p>3、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p>	不可负偏离

9	履约保证金	<p>1、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中标人应于合同签订前五天内向采购人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600,000.00元）的3%作为履约保证金（由供货商平均分摊）：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p> <p>2、如中标人在服务期内提供的伙食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中标人；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须1个月内补足，否则采购人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中标人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采购人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p>	不可负偏离
10	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p>1、采购人不承诺中标人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采购人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采购人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p> <p>2、若因送货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不及时，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3、若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保证或存在食品安全等问题，而引发食物中毒事故发生，中标人必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将中标人录入采购黑名单。中标人提供的物资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违反采购人对物资保质期要求的问题虽未引发食物中毒事故的，根据实际情况，采购人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中标人还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p> <p>4、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供货延误，可免除赔偿。但中标人需及时通知采购人，以便采取补救措施。</p> <p>5、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采购人可对中标人生产经营加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及卫生检查的权利，如在检查中发现卫生状况不达标或存在其他严重的食品卫生安全问题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p> <p>6、中标人中标后须实名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配合采购人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未经采购人允许私自联系采购人食堂员工，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纳入采购人物资采购招标黑名</p>	不可负偏离

		单。	
11	增值服务及 信息化建设	1. 中标人须按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所承诺提供的增值服务内容执行。 2. 中标人须配合采购人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	不可负偏离

注：上表中的偏离选项，“不可偏离”选项为不可更改招标要求的条款；“不可负偏离”选项为不得低于招标要求的条款；否则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可偏离”选项为可正偏离或负偏离的条款，投标人在投标承诺时必须说明。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说明

1. 资金来源

1.1 本项目为招标人单位自筹资金。

2. 招标人

2.1 本招标文件的招标人特指“**韶关学院**”，简称招标人或**招标人（业主）**或**买方**。

招标人名称：韶关学院

招标人地址：韶关市浈江区大学路 288 号

联系人：鲍老师

联系电话：0751-8129973

3. 招标代理机构

3.1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依法取得招标资格、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专门机构。本招标文件的招标代理机构特指“**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代理机构。

地 址：韶关市浈江区解放路 44 号（门口）大院内 42 号

电 话：0751-8898362

网 址：www.gmgitc.com

联系人：刘小姐、梁小姐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任意一项或多项记录名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index.html）不属于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及相关行政处罚信息；同时，投标人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4.2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实质性要求。

4.3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5. 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5.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5.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6. 投标费用

6.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

招标文件共五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投标邀请函

第二章、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合同格式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 招标文件的澄清

8.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将组织招标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8.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9. 招标文件的修改

9.1 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9.2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收到该修改文件后，应于二十四小时内，在修改文件盖章页加盖单位公章或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扫描回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邮箱：sg@ebidding.com）。该确认答复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传真答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澄清（答疑）文件。

文件的编制

10. 投标的语言

10.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时以翻译本为准。

11. 投标文件构成

11.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2.1 投标函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附 2.4.1: 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附 2.4.2: 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附 2.4.3: 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2.6 保证金声明函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3.1 投标一览表

3.2 投标报价明细表

3.3 商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3.4 技术需求响应表

3.5 项目服务方案

3.6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3.7 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袋封面

1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要求及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附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投标函”、“投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等附件，以及供唱标使用的、单独密封的投标一览表。

12.2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设备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3. 投标报价和货币

13.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并按设备清单进行分项报价。对投标文件中的漏项、错项、错算设备数量等引起的差异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结算时不予签证增加费用。

13.2 投标货币为人民币报价。投标人不得擅自增减清单项目子项及清单工程量数量，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13.3 有关货物及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13.4 投标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开标后不得更改。

14. 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4.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应符合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规定的资格标准。

15.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5.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5.2 证明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对照招标文件服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已对招标人的服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服务条文的偏差和例外。

15.3 投标人在阐述上述第 15.2 时需实质上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须提供证明材料。

15.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所提供的证明服务的合格性的文件进行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将做废标处理。

15.5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及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5.6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递交投标保证金**包号 01: ¥12,000.00; 包号 02: ¥28,000.00; 包号 03: ¥12,000.00; 包号 04: ¥12,000.00**，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6.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 16.7 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即人民币，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保证金递交形式：电汇方式/投标履约保证保险

保证金递交方式：

电汇方式：投标人登录国义招标采购平台（简称“国 e 平台”），在购买并下载拟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后，点击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在左边列表中选择“费用”-“保证金管理”，下载《投标保证金账户银行汇款信息》函。

投标履约保证保险（保函形式）：投标人登录国义招标采购平台（简称“国 e 平台”），在购买并下载拟投项目（标段）招标文件后，点击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在左边列表中选择“费用”-“保证金管理”，并点击“申请保险保函”，跳转到申请页面。

以上形式的保证金须在 **2022 年 12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前**到帐，投标人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交《**保证金声明函**》。

保证金递交账户：国 e 平台通过银行系统为每个招标项目（标段）单独分配一个银行子账户。因此，投标人在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投标的每个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汇款银行账号是不一样的。投标人确认下载标书后可在国 e 平台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费用”-“保证金管理”中查看拟投招标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账号。请投标人务必将每个招标项目的保证金分别汇入与其对应的保证金帐号中，如因投标人原因，未能将保证金汇入与其投标项目/标段对应的保证金账号，或将引致投标无效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注：投标人可以登录国 e 平台，选择主页上方菜单栏“项目管理”-“我的项目”进入拟投项目（标段）的“项目工作台”-“费用”-“保证金管理”查看保证金汇款的到账情况。招标项目结束后，我公司将按投标人保证金汇款路径原路退还保证金。因此，投标人不得用现金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根据招标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保证金采用电汇方式的，投标人应以投标人单位基本账户汇出保证金，如汇款不符合要求导致保证金退还不成功等情况，责任及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 16.1 及 16.3 条的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第 26 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6.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尽速并不晚于按照本须知第 30.1 条规定的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不计息退还投标人。

16.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后予以退还。

16.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由招标人上缴同级国库：

-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 2)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1 条规定签订合同或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项须知第 32 条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 4) 投标人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有影响招标公正的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
- 5) 未经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转让、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的；
- 6) 虚假、恶意质疑或投诉的；
- 7) 法律法规或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根据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投标应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后（90）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 16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限内继续有效。

1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8.1 投标人应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和（肆份）副本，每套投标文件封面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封面见附件格式。

18.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8.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8.4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签字盖章后的正本的复印件。所有投标文件（包括正本和副本）均须在封面和骑缝加盖公章，或每页加盖公章，所有的复印件（包括正本中的投标资料）均应保证清晰可辨。

18.5 投标人参与投标时还需同时递交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形式采用光盘或 U 盘（内有投标文件“正本”并已签字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稿 1 份，PDF 格式，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压缩）。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投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一览表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装在密封袋中密封，且在投标文件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投标文件密封封口处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文件密封袋封面格式见附件）。

19.2 密封袋上均应：

- 1) 清楚标明递交至：**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地址：韶关市浈江区解放路 44 号（门口）大院内 42 号开标室）**
- 2) 注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和“**2022 年 12 月 29 日 09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 3) 密封袋上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等，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9.3 如果密封袋未按本须知策 19.2 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由此造成的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19.4 投标人投标时除递交纸质投标文件外，还需同时递交一份电子版投标文件，递交形式采用光盘或 U 盘，递交后不退回。

20. 投标截止期

20.1 招标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 19.2 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

20.2 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9 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0.3 招标代理机构于开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21. 迟交的投标文件

21.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 20 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2.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第 20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招标代理机构。

22.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 19 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2.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2.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函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 16.7 条的规定被没收。

23. 评标委员会

23.1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成员由招标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审专家均在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的专家库中抽取，成员人数为五人或以上单数。

开标与评标

24. 开标

24.1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时间于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须当场出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参加投标的代表是授权代表的须当场出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明原件，未按上述要求出示有效证明的，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24.2 开标前，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机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招标代理机构当场宣布密封结果，投标人代表须签署投标文件密封确认表。

24.3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投标价格、折扣声明、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以及招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除了按照本须知第 21 条的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开标时将不得拒绝任何投标。

24.4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第 22.2 条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24.5 招标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并由投标代表签名确认其开标记录情况。

25. 投标文件的澄清

25.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不得寻求、提供或允许对投标价格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26. 投标文件的初审

26.1 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 资格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资格证明、投标文件等进行检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6.3 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6.4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有无计算上的错误等。

26.5 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次序排先者优先）：

- 1) 若投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一览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以上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6.6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26.7 评标委员会将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税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6.8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1) 投标人未提交有效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 2) 超出经营范围投标的；
-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
- 4) 投标文件中要求法人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公章的，或签字人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的；
- 5)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函，或投标函的内容与招标文件有明显不一致的；
- 6) 无投标报价表或分项报价表的（如果有要求）；
- 7)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的；
- 8)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9) 投标报价高于招标最高限价的；
- 10)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含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 11)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招标文件当中已列明的其他导致废标的因素。

26.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如有要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26.10 废标条件与处理

本项目或独立分包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对应定作废标：

- 1)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者或对公开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
- 2) 招标过程出现影响公平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 3) 因重大变故，接财政部门通知本项目招标活动须即终止或取消。

符合第 1-3 条其中之一废标条件时，将择日重新组织招标，同时将废标理由和处理决定知会各相关投标人。

27. 评标

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

27.1.1 定标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依法对每个投标人进行资格性检查。

《资格审查表》（包 1、包 2、包 3、包 4）

序号	内容
1	<p>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投标人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3)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4)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及承诺函）；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及投标截止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提供网页截图）。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检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符合性审查表》（包 1、包 2、包 3、包 4）

序号	内容
1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办法缴纳了投标保证金。
2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按照报价要求以有效折扣率形式进行投标报价； 2) 对本项目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3	提供《投标函》，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后的90天。
4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5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技术、商务要求；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6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招标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两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 对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审，综合评审包括商务、技术与价格三个部分，评比因素详见下面附表：

包号：01（豆制品类供货服务商）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50%	30%	20%

评审内容	内容	评审因素	满分
技术部分 (50分)	采购需求响应	对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完全满足响应的得 16 分；每出现一项要求不满足扣 2 分，扣至零分为止。	16
	配送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配送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其中配送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服务方案、存储方案、原材料配备方案等。 1、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合理、细致、针对性强，得 15 分； 2、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较合理、具有针对性，得 10 分； 3、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不够清晰合理、欠缺针对性，得 5 分； 4、投标人有提供实施方案，但不尽详细，可行性差的，得 1 分； 5、投标人无提供实施方案，得 0 分；	15
	食品质量保障	对投标人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质量保证措施、每批产品进行检测等进行评审： 1、投标人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完善，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可行，能提供食材检验并能检测和记录食材的品质的，得 10 分； 2、投标人有基本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需求、能提供食材检验，得 6 分； 3、投标人质量安全管理制度不够完善，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得 3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10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 1、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详细合理，可操作性性强，处理方式合理的，得 9 分； 2、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描述简单，具备操作性，处理方式简单的，得 6 分； 3、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不完善，可操作性较差，处理方式不明确的，得 3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9

商务部分 (30分)	同类项目业绩	<p>投标截止前3年内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10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如无中标通知书的提供合同及结算发票复印件,缺项不得分)。</p>	10
	应急配送能力	<p>招标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紧急配送食材的:</p> <p>1、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h \leq 60$ 分钟的,得8分;</p> <p>2、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60 \text{ 分钟} < h \leq 90 \text{ 分钟}$,得5分;</p> <p>3、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90 \text{ 分钟} < h \leq 120 \text{ 分钟}$,得3分;</p> <p>4、投标人其余不得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相应承诺将作为合同签订内容,如投标人在特殊情况时无法按承诺的时间内配送食材,则按送货迟到等相关规定进行扣罚)</p>	8
	安全承诺	<p>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投标人提供没有因提供的本项目供货种类(类别)引起食品安全事故承诺书(格式自拟)的,得5分;其它情况得0分。</p> <p>注:投标文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原件,不提供不得分。经采购人发现/确认与承诺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终止合同并按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行为报管理部门处理。</p>	5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经验、服务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p> <p>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科学可行,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实施要求,得7分;</p> <p>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具有可行性,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5分;</p> <p>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简单,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3分;</p> <p>4、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0分。</p>	7
价格部分 (2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最低的投标折扣率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 = 满分(20)</p> <p>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20</p>		20

包号：02（河粉生面类供货服务商）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50%	30%	20%

评审内容	内容	评审因素	满分
	采购需求响应	对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完全满足响应的得 16 分；每出现一项要求不满足扣 2 分，扣至零分为止。	16
	配送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配送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其中配送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服务方案、存储方案、原材料配备方案等。 1、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合理、细致、针对性强，得 15 分； 2、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较合理、具有针对性，得 10 分； 3、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不够清晰合理、欠缺针对性，得 5 分； 4、投标人有提供实施方案，但不尽详细，可行性差的，得 1 分； 5、投标人无提供实施方案，得 0 分；	15
技术部分 (50 分)	食品质量保障	对投标人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食品安全质量保证措施、每批产品进行检测等进行评审： 1、投标人质量安全管理制度完善，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可行，能提供食材检验并能检测和记录食材的品质的，得 10 分； 2、投标人有基本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需求、能提供食材检验，得 6 分； 3、投标人质量安全管理制度不够完善，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得 3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10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 1、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详细合理，可操作性性强，处理方式合理的，得 9 分； 2、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描述简单，具备操作性，处理方式简单的，得 6 分； 3、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不完善，可操作性较差，处理方式不明确的，得 3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9

商务部分 (30分)	同类项目业绩	<p>投标截止前3年内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10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如无中标通知书的提供合同及结算发票复印件,缺项不得分)。</p>	10
	应急配送能力	<p>招标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紧急配送食材的:</p> <p>1、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h \leq 60$ 分钟的,得8分;</p> <p>2、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60 \text{ 分钟} < h \leq 90 \text{ 分钟}$,得5分;</p> <p>3、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90 \text{ 分钟} < h \leq 120 \text{ 分钟}$,得3分;</p> <p>4、投标人其余不得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相应承诺将作为合同签订内容,如投标人在特殊情况时无法按承诺的时间内配送食材,则按送货迟到等相关规定进行扣罚)</p>	8
	安全承诺	<p>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投标人提供没有因提供的本项目供货种类(类别)引起食品安全事故承诺书(格式自拟)的,得5分;其它情况得0分。</p> <p>注:投标文件须提供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原件,不提供不得分。经采购人发现/确认与承诺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终止合同并按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行为报管理部门处理。</p>	5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经验、服务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p> <p>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科学可行,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实施要求,得7分;</p> <p>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具有可行性,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5分;</p> <p>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简单,不具备针对性,得3分;</p> <p>4、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不具备可行性,得0分。</p>	7
价格部分 (2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最低的投标折扣率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 = 满分(20)</p> <p>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20</p>		20

包号：03（鲜肉饼（丸）类供货服务商）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55%	25%	20%

评审内容	内容	评审因素	满分
技术部分 (55分)	采购需求响应	对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完全满足响应的得 14 分；每出现一项要求不满足扣 2 分，扣至零分为止。	14
	配送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配送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其中配送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服务方案、存储方案、原材料配备方案等。 1、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合理、细致、针对性强，得 15 分； 2、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合理、具有针对性，得 10 分； 3、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不够清晰合理、欠缺针对性，得 5 分； 4、投标人有提供实施方案，但不尽详细，可行性差的，得 1 分； 5、投标人无提供实施方案，得 0 分；	15
	食品质量保障	对投标人的质量安全管理、食品安全质量保证措施、每批产品进行检测等进行评审： 1、投标人质量安全管理完善，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可行，能提供食材检验并能检测和记录食材的品质的，得 10 分； 2、投标人有基本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需求、能提供食材检验，得 6 分； 3、投标人质量安全指导不够完善，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得 3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10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 1、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详细合理，可操作性强，处理方式合理的，得 9 分； 2、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描述简单，具备操作性，处理方式简单的，得 6 分； 3、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不完善，可操作性较差，处理方式不明确的，得 3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9

	售后服务方案	<p>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经验、服务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p> <p>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科学可行，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实施要求，得7分；</p> <p>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具有可行性，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5分；</p> <p>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简单，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3分；</p> <p>4、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0分。</p>	7
商务部分 (25分)	同类项目业绩	<p>投标截止前3年内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8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如无中标通知书的提供合同及结算发票复印件，缺项不得分）。</p>	8
	应急配送能力	<p>招标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紧急配送食材的：</p> <p>1、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h \leq 60$ 分钟的，得7分；</p> <p>2、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60 \text{ 分钟} < h \leq 90$ 分钟，得5分；</p> <p>3、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90 \text{ 分钟} < h \leq 120$ 分钟，得3分；</p> <p>4、投标人其余不得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相应承诺将作为合同签订内容，如投标人在特殊情况时无法按承诺的时间内配送食材，则按送货迟到等相关规定进行扣罚）</p>	7
	安全承诺	<p>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投标人提供没有因提供的本项目供货种类（类别）引起食品安全事故承诺书（格式自拟）的，得5分；其它情况得0分。</p> <p>注：投标文件须提供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原件，不提供不得分。经采购人发现/确认与承诺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终止合同并按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行为报管理部门处理。</p>	5
	拟投入的冷藏库使用	<p>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冷藏库的，得5分，其他得0分。</p> <p>注：须提供冷藏库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和相关图片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5
价格部分 (2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最低的投标折扣率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 = 满分（20）</p> <p>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20</p>	20	

包号：04（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

技术部分	商务部分	价格部分
55%	25%	20%

评审内容	内容	评审因素	满分
技术部分 (55分)	采购需求响应	对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内容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完全满足响应的得 14 分；每出现一项要求不满足扣 2 分，扣至零分为止。	14
	配送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配送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其中配送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配送服务方案、存储方案、原材料配备方案等。 1、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合理、细致、针对性强，得 15 分； 2、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合理、具有针对性，得 10 分； 3、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整体规划不够清晰合理、欠缺针对性，得 5 分； 4、投标人有提供实施方案，但不尽详细，可行性差的，得 1 分； 5、投标人无提供实施方案，得 0 分；	15
	食品质量保障	对投标人的质量安全管理、食品安全质量保证措施、每批产品进行检测等进行评审： 1、投标人质量安全管理完善，质量保证措施详细可行，能提供食材检验并能检测和记录食材的品质的，得 10 分； 2、投标人有基本的质量安全管理制度，质量保证措施基本满足需求、能提供食材检验，得 6 分； 3、投标人质量安全管理不够完善，质量保证措施一般，得 3 分； 4、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10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对各投标人提供的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进行评审： 5、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详细合理，可操作性强，处理方式合理的，得 9 分； 6、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描述简单，具备操作性，处理方式简单的，得 6 分； 7、事故处置方案及措施不完善，可操作性较差，处理方式不明确的，得 3 分； 8、未提供方案不得分。	9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售后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经验、服务内容等）情况进行评审：	7

		<p>1、售后服务方案完整、科学可行，能完全满足且优于项目实施要求，得7分；</p> <p>2、售后服务方案较具体、具有可行性，能基本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得5分；</p> <p>3、售后服务方案内容简单，对项目实施要求响应一般，得3分；</p> <p>4、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差、无针对性或可行性较差，得0分。</p>	
商务部分 (25分)	同类项目业绩	<p>投标截止前3年内至投标截止日（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的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2分，最高得8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合同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如无中标通知书的提供合同及结算发票复印件，缺项不得分）。</p>	8
	应急配送能力	<p>招标人如有特殊情况需要紧急配送食材的：</p> <p>1、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h \leq 60$ 分钟的，得7分；</p> <p>2、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60 \text{ 分钟} < h \leq 90 \text{ 分钟}$，得5分；</p> <p>3、投标人承诺送达时间 $90 \text{ 分钟} < h \leq 120 \text{ 分钟}$，得3分；</p> <p>4、投标人其余不得分。</p> <p>（注：投标人须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相应承诺将作为合同签定内容，如投标人在特殊情况时无法按承诺的时间内配送食材，则按送货迟到等相关规定进行扣罚）</p>	7
	安全承诺	<p>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为止，投标人提供没有因提供的本项目供货种类（类别）引起食品安全事故承诺书（格式自拟）的，得5分；其它情况得0分。</p> <p>注：投标文件须提供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经营者签名并加盖公章的承诺书原件，不提供不得分。经采购人发现/确认与承诺内容不一致的，采购人终止合同并按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行为报管理部门处理。</p>	5
	拟投入的冷藏库使用	<p>投标人自有或租赁冷藏库的，得5分，其他得0分。</p> <p>注：须提供冷藏库产权证明或租赁合同和相关图片复印件作为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p>	5
价格部分 (20分)	<p>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折扣率最低的投标折扣率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的最低价 = 满分（20）</p> <p>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评审价格) × 20</p>		20

①商务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进行评审，并进行独

立打分。商务得分=各评委商务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标准，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技术部分进行评审，并进行独立打分。技术得分=各评委技术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③综合评标得分：计算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各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独立打分结果的平均值再加报价得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评标得分。

计算公式：投标人的综合评标得分=各评委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及技术独立打分结果之和/评委人数+报价得分。

(6) 最终综合评标得分排名第一、第二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三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最终评标得分和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招标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

(7)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本项目兼投兼中，每个投标人可以被确定为多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

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28.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8.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评委会内独立进行。评委会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28.2 在开标、投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委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也不应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委会人员之外。

28.3 评委会不向投标人退还投标文件。

29. 评标结果公示

29.1 评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义招标采购平台（new.ebidding.com）等平台上公示评标结果。

授予合同

30. 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30.1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允许幅度内对“项目内容”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31. 中标通知书

31.1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1.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32. 签订合同

32.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3. 中标服务费

33.1 中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和规定的金额在收到中标通知 3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33.2 收费标准按国家计委发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标准费率及《韶关学院招标代理机构建库项目框架协议》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

银行开户名：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公司

开 户 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韶关分行

帐 号：705569607906

3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34.1 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35. 出现重新采购的排斥情形

35.1 投标人在本项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再参加招标人对本项目重新组织的招标活动：

- ① 弄虚作假或有其他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② 中标后放弃中标的；
- ③ 中标后不按招标文件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因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的；
- ④ 合同授予后违约单方解除合同或因其违约行为被招标人解除合同的。

第四章 合同格式

(参考范本)

合同书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格式

本合同由以下双方签署：

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前言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双方经友好协商，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定义

- 1、“甲方”是指_____，包括以上公司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受让方。
- 2、“乙方”是指_____，包括其法人的继任方和法人受让方。
- 3、“合同”是指本文本及其附件。

第一条、项目内容和合同金额

1、采购清单及最高限价单价

序号	品名	规格	单位	最高限价单价（元）
1				
2				
3				
……				

备注：采购品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上类别，具体以甲方实际需求为准。

2、合同折扣率_____%。所有报价必须是包含了人工费、运输保管费用、保险费、送货费、管理费、税金等因素的基础上的报价。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履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3、价格条款：

1) 本合同价为含税价。

第二条、基本要求：

- (1) 所有产品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提供承诺书）。
- (2) 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提供承诺书）。
- (3) 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所有伙食物资由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所提供的物

资进行抽样并送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该类物资乙方负担（提供承诺书）。

(4) 乙方必须直接落实中标项目的产品，不许转包或将中标项目支解后分别转让给他人(提供承诺书)。

(5) 所有乙方指定的送货人员应持有有效的健康证，并将加盖供货单位公章的名单、健康证复印件报送甲方备查，合同期内更换送货人员应提前告知甲方并重新提供名单及健康证复印件。

(6) 所有乙方必须以甲方提出的采购需求，在甲方采购计划下达后 24 小时内按时、保质、保量送达交货地(提供承诺书)。

(7) 所有乙方须配合甲方做好有关信息化建设工作(提供承诺书)。

(8) 乙方须有固定的经营场所（投标时提供房产证明或场所租赁合同复印件，合同有效期长于该项目的合同期；或承诺经营场所合同到期后，能提供有效的续签合同或新的租赁合同（须提供承诺函）；如经营场所到期后不能提供续签或新的租赁合同的，采购人有权中止本项目合同）。

第三条、定价要求

1、价格执行标准：1、价格执行标准：首次定价按乙方投标折扣率核定， $\text{结算单价} = \text{最高限价单价} \times \text{中标折扣率}$ ，结算该价格执行时间为：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第二次定价从 2023 年 3 月 1 日起，每月 1-10 日、11-20 日、21-30 日（或 31 日）进行一次询价调价，每次调价后的结算单价 = 询价单价 * 合同折扣率。

2、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实际需要采购物资清单, 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报价（如无变化或不报价，就视其默认维持原报价不变），甲方则对采购物资进行价与质的公开询价，双方对所报所询单价进行统计后最终以甲方询定价小组核定的价格为准进行结算。采购物资价格出现了市场涨跌幅度超过 $\pm 5\%$ 的波动，甲方可视不同物资价格涨跌情况委派后勤处饮食服务中心询定价小组进行询价后重新调整定价；物资价格波动在 $\pm 5\%$ 以内的维持原价格不变，不予调整。在此期间，如乙方所报单价高于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报价或市场批发价，则乙方必须按广东省高校食堂联合采购所报物资单价或市场批发单价供应，如不能响应，甲方有权自行采购所需合同物资。

第四条、供货要求及验收要求

1、双方按照共同确定的批次采购计划表及执行价执行，乙方须按甲方要求及时组织供货，应在 24 小时内或按双方约定时间内保质、按量送达甲方指定地点。

2、乙方向甲方报送每个时间段物资报价表，报价表应对甲方所提供的相关物资目录进行全部报价，甲方根据每个时间段采购需要按甲方询价、乙方报价同质低价原则确定各物资的价格进行定价。形成采购计划表后，并报送乙方，由乙方按约定时间、指定地点送货。

3、验收内容：供货量以交货地过磅重量或清点数量为准；质量须符合食品安全与相关规定。

4、验收时严格按国家、学校、招标文件等规定的相关要求进行验收（提供索证索票）。

5、乙方须采用清洁卫生、密闭的运输工具配送，专车专用。

第五条、服务期限及交货地点

服务期限：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所属食堂

第六条、结算要求

1、双方在物资验收完毕后须完成货款对账工作，甲方在每月前 10 个工作日内付清上月供货款项（如遇法定节假日、寒暑假顺延）。

2、甲方按照双方所确定的执行周期与执行价格结算乙方供货款项。

3、甲方依据中标通知书、合同、结算材料及乙方开具的相应结算金额的正式税务发票以转账形式支付供货款项。

4、乙方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 2 个月内的，甲方对乙方按未结算款的千分之三进行扣罚违约金；乙方未按上述要求配合结算货款的逾期 2 个月及以上的，甲方对乙方按未结算款的 1%进行扣罚违约金；扣罚的违约金在货款中直接扣除（因特殊情况由甲方采购部门出具说明可免于扣罚）。

第七条、质量标准与检测

1、乙方应保证所供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卫生标准及其他标准。所有产品必须保证包装完好，提供新鲜食品，乙方不得提供临近保质期、超保质期的物资进入甲方。

2、乙方提供的____物资应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法。乙方需提供食品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等相关证件。乙方供应甲方所需物资必须符合最新的国家标准和有关规定，不得向甲方提供无厂名、无厂址、无合格证、无生产许可证、无食品经营许可证、无生产日期、无保质期的物资，确保食品安全。

3、为确保伙食物资符合食品安全的要求，____由甲方定期或不定期对乙方所提供的物资进行抽样并送权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测，由此产生的相关检测费用由乙方负担。

4、保质期：在一日以内的物资，其生产的时间已超过三分之一保质期的，在乙方提供的同一批次商品中不得超过 20%；其生产时间已超过五分之二保质期的，在乙方提供的同一批次物资中不得超过 20%。乙方所供物品的保质期已达到五分之三时，乙方应无条件更换新货。乙方如果三次违反本条约定，甲方即有权终止合作。

第八条、履约保证金

1、为确保在服务期内双方各项权利义务得到保障与监督，乙方应于合同签订日前五天内向甲方预缴招标文件中预采购金额（¥_____）的 3%作为履约保证金（由乙方平均分摊）：即人民币_____（¥_____）。

2、如乙方在服务期内提供的物资未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情况，履约保证金无息返还乙方；如出现违背质量标准要求的或食品安全问题的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有关规定进行扣罚后再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如在服务期内因被扣罚导致履约保证金不足签订合同时约定的金额，乙方须 1 个月内补足，否则甲方有权采取终止合作等有效措施。除此之外，乙方还须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医药费、检测费、误工费、食宿费、交通费以及甲方委托律师所支付的代理费等，并承担相应的行政和刑事法律责任。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不承诺乙方承接到的具体供货额度，实际以甲方下达供货单为准。在服务期内因采购计划、需求量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该采购事项无法进行的，甲方不承担违约或其他责任。

2、若因送货不及时（或未按采购计划数量、时限供货或产品质量不达标），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还须扣取相应违约金。第一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1%作为违约金；第二次送货不及时，扣除本月所供物资货款总额的5%作为违约金，第三次送货不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若乙方提供的物资质量不保证或存在食品安全等问题，而引发食物中毒事故发生，乙方必须赔偿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将乙方录入采购黑名单。乙方提供的物资质量不合格或出现违反甲方对物资保质期要求的问题虽未引发食物中毒事故的，根据实际情况，甲方有权采取暂停合作，停止采购，终止该合同以及要求赔偿，乙方还必须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

4、因不可抗力造成的供货延误，可免除赔偿。但乙方需及时通知甲方，以便采取补救措施。

5、双方签订供货合同后，甲方可对乙方生产经营加工等场所进行随机查看及卫生检查的权利，如在检查中发现卫生状况不达标或存在其他严重的食品卫生安全问题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6、乙方须实名签订《廉政风险责任书》，并严格遵守各项相关规定，不得配合甲方食堂提供虚假证明或未经甲方允许私自联系甲方食堂员工，一经发现立即终止合同并纳入甲方物资采购招标黑名单。

第十条、不可抗力、情势变更及免责

1、如由于战争、骚乱、恐怖主义、自然灾害、国家法律法规或规章变动、相关政策要求、网络安全、网络无法覆盖、停电、通信线路被人为破坏，导致甲乙双方或一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本合同项下有关义务时，受影响方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于该等情形发生后15个日历日内将情况告知对方，并提供有关部门的证明。在影响消除后的合理时间内，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如因此导致合同不能或者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本合同需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如政府管理部门提出要求的非乙方过错，乙方应提前15个日历日与甲方进行友好协商，暂停或终止提供相应服务，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应将甲方已付的相应服务的款项退还甲方，如因乙方存在过错导致的政府管理部门要求暂停或终止提供服务的，乙方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解决

1、本合同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合同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起诉解决。

2、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诉讼的部分外，其他部分照常执行。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以签字日期在后者为准。

第十三条、其他

1、对合同条文及附件的修正和补充一律采用书面形式，并成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与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2、未经许可及双方的书面同意，本合同不允许进行转让或分包。

3、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其中送招标代理机构一份备案）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本合同列明了双方的责任、义务、补偿和补救条款。合同规定以外的责任、义务、补偿和补救，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定。

5、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全称：韶关学院（盖章）

乙方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开户帐号：

开户行：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包 1、包 2、包 3、包 4）

序号	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1	<p>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p> <p>1)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投标人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 投标人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4)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按招标文件要求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及承诺函）；</p> <p>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2	<p>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及投标截止当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提供网页截图）。</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3	<p>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p>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 ）页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口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input type="checkbox"/> 包号 01：¥12,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包号 02：¥28,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包号 03：¥12,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包号 04：¥12,000.00。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按照报价要求以有效折扣率形式进行投标报价； 2) 对本项目内全部招标内容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报价是唯一确定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	提供《投标函》，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后的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号条款的服务及商务要求	投标方案不得对实质性服务及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自评分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 ）页

注：此表针对《综合评审指标表》填写。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2.1 投标函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包号： ），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壹份及副本肆份：

第一部分 自查表

- 1.1 资格性自查自评表
- 1.2 符合性自查自评表
-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第二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2.1 投标函
-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 附 2.4.1：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 附 2.4.2：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 附 2.4.3：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 2.6 保证金声明函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3.1 投标一览表
- 3.2 商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 3.3 技术需求响应表
- 3.4 同类业绩一览表
- 3.5 项目服务方案
- 3.6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 3.7 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袋封面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折扣率为** **%**。
-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 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日起九十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电话：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传真： _____ 公章：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日期： _____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包号：_____）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洽谈、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公章）

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 本证明书投标人必须提供。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2.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组织的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包号：_____）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委托。

代理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

1.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参加投标和签署投标文件的不须提供该委托书。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3. 所指代理人即为投标代表人。
4. 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单独提交。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4 关于资格声明函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包号：_____）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1、由（工商管理部门）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2、招标文件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招标资格标准”要求提供的文件。

3、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包号投标或者未划分包号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4、本公司（企业）不存在以下情况：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再参加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招标活动。

5、其它能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满意的资格证明文件。

6、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本单位保证全部投标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和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和正确性承担法律责任。

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注：提供的加盖公章的资格文件复印件请附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单位盖章：_____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签字：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_____

电话：_____

附 2.4.1：关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包号： ）的投标，郑重承诺如下：

我公司（单位）自成立至今均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各项社会保障资金，没有偷税、漏税行为。特此承诺。

注：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附后：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地税或国税）。（如无，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已按《关于我省实施“三证合一”“一照一码”改革的通告》规定，取得“一照一码”营业执照的，则无需提供。）（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6 个月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相关证明材料；如依法免税和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则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和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2.4.2：关于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和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承诺函

承诺函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包号： ）的投标，郑重承诺如下：

1. 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我单位是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要求的投标人。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具备履行本项目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材料

序号	名称	数量	具体情况	证明材料页码
一、设备情况				
1				
2				
3				
4				
5				
6				
7			
二、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1				
2				
3				
4			
5				
三、其他投标人认为说明的内容				
1				
2				

注：1.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2.投标人可提供但不限于经营场所、所拥有的设备、资源等图片描述或材料复印件等作为证明材料。

附 2.4.3：关于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书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我方诚意参与本项目投标，并特此声明在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我方及我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

- 1) 因违法经营受到行政机关做出的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2) 因违法经营受到各级司法机关做出的刑事处罚。
- 3) 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处于有效处罚期内。
- 4) 其它事项说明：

投标人名称： (全称) (公章)

说明：

- 1.本声明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5 经营状况一览表

1. 提供 2021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投标人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2.6 保证金声明函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于___年___月___日以电汇/银行转账/网银/保证金保险（保函形式）方式，为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包号：___）项目递交了保证金人民币___元，并划入招标文件（含招标公告）中指定的账户。详见下方保证金支付凭证：

银行出具的汇款单复印件；或

转账凭证复印件；或

网银支付凭证；或

保证金保险（保函形式）证明文件。

2. 我方在此声明：退还保证金时请按以下内容划入我方账户（必须与保证金凭证上所载的账户信息一致）。若因内容不全、错误、字迹潦草模糊、或开户人和账号与划款时所用的开户人和账号不一致而导致该项目保证金未能及时退还或退还过程中发生错误，我方将承担全部责任和损失。

银行信息 (必须与保证金凭证上所载的账户信息一致)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日期：_____

（粘贴保证金凭证加盖公章的电子扫描件或复印件，如果此页空间不足可以后附粘贴；为确保准确退还保证金请尽量保证保证金凭证上的银行名称和账号信息清晰）

注：1. 投标人必须详细准确地填写本声明函，并按要求粘贴凭证电子扫描件或复印件。
2. 本保证金声明函另需单独提交。

投标担保函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以保函形式提交)

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 _____ (以下简称“供应商”) 拟参加编号为：0724-2220SG186377, 包号：_____ 的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 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元 _____ (大写 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_____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_____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你方原因致使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 (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3.1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_____

报价单位：%

序号	投标折扣率	备注
1	_____ %	

注：1、报价方式：投标人须以投标折扣率的形式进行报价，只允许对本项目整体报一个投标折扣率，且所报的折扣率应当适用于本项目所有服务，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投标报价。投标折扣率必须为固定值（如 90%），不得存在区间值（如 80-90%）， $0\% \leq \text{投标折扣率} \leq 100\%$ ，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投标人的投标折扣率将作为本次评标价格分的计分依据。
- 3、投标人最终结算价=实际供应量×最高限价单价×中标折扣率。
- 4、投标人应理性报价，充分考虑投标和商业风险。
- 5、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密封单独提交。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商务要求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_____

一、项目服务要求条款情况		
序号	主要条款	是否响应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的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5	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服务要求条款均能完全响应	
6	同意接受招标人发布的补充通知中各项技术商务要求（如有）	
7	同意招标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提供的技术商务部分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公开审查验证	
二、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偏离情况说明（如有）：		
1		
2		
3		

注：1、响应栏内空白及打“√”表示完全响应；打“×”视为偏离，请在“项目服务要求条款偏离情况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若上述**主要条款**内容与“采购项目项目服务要求”列述不一致时，均以“采购项目项目服务要求”详细内容为准。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3.3 技术需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

序号	原条款描述	投标人响应描述 (投标人应响应货物/ 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偏离情况说明 (正偏离/完全响应/ 负偏离)	证明材料页码
带“★”的重要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				见第__页
带“▲”的重要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				见第__页
一般技术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技术条款）				
1				见第__页
2				见第__页
3				见第__页
.....				见第__页

注：

- 按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内容进行填写，偏离情况说明栏内填写“完全响应”表示完全响应；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中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 技术要求中的“★”、“▲”号条款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资料必须一并提供，否则视为不响应。
- 如对“一般技术条款（除带“★”和“▲”之外的技术要求）”的全部内容均完全响应，则可在原条款描述栏填写“全部条款”，在投标人响应描述填写“全部内容”，在偏离情况说明栏内填写“完全响应”表示完全响应。如需特别说明，可填写具体响应条款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3.4 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_____

序号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证明材料页码
1				
		⋮		
2				
		⋮		
		⋮		

注：(1)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分标准要求提供相应的同类经验业绩（须提供相应业绩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

(2)如本表格式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3.5 项目服务方案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_____

由投标人针对评分标准内容自行编写，必须包括以下主要内容，且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配送服务方案；
- 2、食品质量保障；
- 3、食品安全事故处置方案；
- 4、售后服务方案；
- 5、投标人认为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3.6 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3.7 投标文件封面和密封袋封面

1.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_____

正本/（副本）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邮箱：_____

投标人联系人：_____

二〇二二年 月 日

2. 投标文件密封袋正/副本封面：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
(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
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_____

投 标 文 件

正本 壹 份

副本 肆 份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邮箱：_____

在 2022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上午 _____ 时 _____ 分之前不得启封

3. 投标一览表信封封面：

致：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韶关学院征集 2023 年至 2024 年食堂豆制品类、河粉生面类、鲜肉饼（丸）类、雪糕及低温奶类供货服务商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0724-2220SG186377

包 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在 2022 年 月 日 之前不得启封

开标地点：韶关市浈江区解放路 44 号（门口）大院内 42 号开标室

注：1.以上材料须加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名。